

物理与电信工程学院公费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招生公告

2022 年我院学科教学（物理）（专项教育硕士）公费培养粤东西北中小学教师项目招生指标 20 名。为高效顺利完成复试录取工作，现就该项目的相关事项及招生工作安排公告如下，供广大考生参考。

一、 公费定向培养项目简介

该项目的相关政策介绍请查阅附件 1。录取为公费定向培养项目的学生，在读期间的课程、毕业证、学位证等与全日制非定向学生完全一致，各项待遇按附件 1 文件执行。

2022 年我院公费定向生的定向区域及名额分布如下：

地级市	县（市区）	名额
汕头市	潮阳区	1
梅州市	兴宁市	1
	大埔县	1
汕尾市	海丰县	1
	陆丰市	1
	陆河县	1
河源市	东源县	1
	和平县	1
	紫金县	1
	连平县	1
	龙川县	1

清远市	英德市	1
	佛冈县	1
	连山县	1
	连州市	1
	阳山县	1
揭阳市	惠来县	2
惠州市	博罗县	2

二、 公费定向培养项目招生工作安排

1. 复试流程

考生需为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学科教学（物理）（专项教育硕士），且进入我院学科教学（物理）（专项教育硕士）复试名单。第一志愿复试合格的考生将按总成绩排名先后选择定向区域。如第一轮复试后未招满，我院将安排补录，届时可参照“2.补录流程”进行报名。

复试合格的考生请下载《公费定向培养项目协议书》（附件 3），在首页填写乙方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如已满 18 周岁，监护人栏目可不填），在第三页填写修读年限。在最后一页的乙方处进行电子签名，文档名改为“姓名协议书”如“张三协议书”，文档格式：PDF。在学院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该文件以附件形式发送至邮箱 014yz01@scnu.edu.cn。

特殊说明：（1）附件 3 也可打印纸质文件由本人签字后拍照或扫描；

（2）因在疫情防控期间，我院复试录取期间所有涉及个人意向的采集和协议的签署均采取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请考生务必确认本人电子邮箱

有效且能正常发送和接收邮件。因个人迟延签署材料或签署方式不符合要求产生的无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2. 补录流程

第一轮复试后，如该项目名额未招满，**我院将于该专业第一轮复试后三天内在学院网站发布缺额信息及报名通知，请广大考生留意。**

报名条件：补录采用自愿报名的方式，按以下程序依次进行：

(1) 入围学科教学（物理）（教育硕士）非定向普通类方向复试名单，且复试成绩合格但排名靠后的候补考生，可优先报名直接申请补录，按总成绩排名先后依次选择定向区域；

(2) 如以上第（1）步补录不足，初试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学科教学（物理），且达到国家 A 区分数线未入围第一轮面试考生进行报名（进入第一轮面试面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再接收报名），按初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拔入围参加第二轮复试；

如满足以上两个条件的考生补录后该项目名额仍未招满，按照（2）再次选拔入围考生，直到无一志愿考生入围，则根据调剂要求招收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的校外调剂考生。

报名方法：

(1) 请下载《公费定向培养项目报名表》（附件 2），填写各项，在报名表页及第 2 页个人声明的签名处使用电子签名（建议手机下载安装“好签”APP），文档名改为“姓名报名表”，如“张三报名表”，文档格式：PDF。

(2) 请下载《公费定向培养项目协议书》（附件 3），在首页填写乙方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如已满 18 周岁，监护人栏目可不填。在最后一页的乙方处进行电子签名（手印待入学后再补），文档名改为“姓名协议书”如“张三

协议书”，文档格式：PDF。

(3) 以上两份资料需以附件形式发送至邮箱 014yz01@scnu.edu.cn。报名截止至学院通知时间，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参加本项目。

特殊说明：(1) 附件 2、3 也可打印纸质文件由本人签字后拍照或扫描；

(2) 因在疫情防控期间，我院复试录取期间所有涉及个人意向的采集和协议的签署均采取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请考生务必确认本人电子邮箱有效且能正常发送和接收邮件。因个人迟延签署材料或签署方式不符合要求产生的无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3. 录取流程

公费定向培养项目招生指标与非公费定向类招生指标相互独立，报名参加此项目的考生需复试成绩合格方可进入录取流程，录取规则请查看《公费定向培养项目报名表》(附件 2) 备注部分。

物理与电信工程学院

2022 年 3 月 24 日